

大会

Distr.: General
8 Ma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7
联合国的改革:措施和提议

发展帐户的利用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使用发展帐户的说明(A/52/848)。1997年12月19日,大会通过第52/12 B号决议,其中第24段请秘书长在1998年3月底之前提出详细报告,说明这一倡议是否可以持续、执行的方式、具体的目标以及使用这种资源的有关实施标准。该说明就是按照这项要求提出的。行预咨委会在审议该报告期间,曾会晤了秘书长的代表。
2. 行预咨委会指出,还没有就这个问题做出详细的报告;秘书长的说明没有充分回应大会第52/12 B号决议的要求。最为重要的是,该说明中涉及方案的目标和方向以及关于使用情况/成绩评审标准的原则的第三和第四节只是大纲,大体上只是重复了秘书长1997年10月31日题为“为发展创造红利”的报告(A/51/950/Add.5)中的资讯。
3. 这个倡议的持续性在秘书长的说明第4段中有说明。设立发展帐户的基本假设是:因提高生产力而节约的任何资源将会再拨入发展帐户。行预咨委会1998年2月27日关于非方案费用的报告(A/52/7/Add.10)指出,有一点必须记得,把提高生产力所得的资源转入发展帐户不是裁减预算,而是资源的调拨,而调拨前和调拨后的预算总额和有关的摊款仍然一样;这是符合大会第52/12 B号决议第24段的规定的。行预咨委会还建议,为提高效率而提出的建议要在执行情况报告中自成一体,独立于与汇率变动和通货膨胀有关的信息之外。在这点上,执行情况报告必须清楚指出,哪些节余是因为实行提高效率的措施而取得的,以便大会能够作出必要的决定,把这些节余调拨入发展帐户。行预咨委会并在其1998年2月27日的报告(A/52/7/Add.10)中指出,汇率变动和通货膨胀造成的节余不能用来转入发展帐户,这方面如有损失,也不会因而减少平常从提高效率节约下来的资源的数额。
4. 行预咨委会注意到,秘书长的说明第4段指出,把提高生产力节约下来的资源转入发展帐户将表明“行政领域生产力增长已转入发展帐户”。行预咨委会请求澄清

这里的“行政领域”是何所指。行预咨委会获告知,根据其 1998 年 2 月 27 日的报告的建议,现在合理化和精简手续和程序预期将不只在占相当大比例的行政费用的中央服务部门(例如管理部)进行,还会在整个联合国组织进行。行预咨委会指出,真正的生产力增长不应当来自避免开支或押后支出。行预咨委会以往曾多次指出,推行提高效率的措施取得的节约,如果是在减少费用、同时维持或进一步提高服务的质和量的情况下实现的,才是真正的节约。

5. 行预咨委会以往并曾指出,应当继续致力于简化和合理化系统和程序,因为这对秘书处所有活动的效率产生积极的影响,还可能使方案预算所有各款节省资源,特别是,如果在推行提高效率的措施的同时也加强本组织的电脑信息系统和经常地进行密集的员工培训。此外,行预咨委会已表示,应当给所有方案管理人员在各自的领域提高效率的责任;此种举措不仅要在总部各部厅实行,也应在各区域委员会和外地办事处实行(见 A/52/7/Add.10,第 14 和 20 段)。

6. 秘书长说明的第 4 段中表示,“每个方案概算都将列有前次方案预算中核可给发展帐户的数额,加上前一个两年期实现的额外的生产增长,以及预计下一个两年期会实现的生产力增长。”这与该段已表示的以下打算相反,即“一旦确认和实现生产力的增长,将请求大会核可把有关资源转入发展帐户项下”。在这方面,行预咨委员会回顾,它已经强调,为了避免以前工作混淆不清的特点(其中某些已在行预咨委员会关于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概算的第一次报告²中叙述),应当先令大会满意地看到效率措施的实际结果,然后才能核准将有关节省的资源重新调配。

7. 行预咨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仍继续将从预算其它各款项下逐渐向发展帐户转移 2 亿美元作为目标(A/52/848,第 4 段)。经询问,行预咨委员会获悉,秘书长打算在 2002-2003 两年期之前达到这一数额。行预咨委员会回顾,它曾在其 1997 年 12 月 5 日的报告(A/52/7/Add.2)第 8 和第 9 段里就此作了评论。现只需再次强调:该目标显然过于雄心勃勃。尚无证据表明,行政开支构成方案预算的 38%;也无证据显示,削减行政开支三分之一,将会如秘书长关于此问题的上份报告(A/52/758)所述,导致在 2002-2003 两年期之前累积节余多达 2 亿美元。而且,联合国当前的财政状况也对这一努力构成严重问题,特别是因为秘书处正越来越多地被要求承担两年期之内产生的新任务的费用。

8. 关于执行方法,秘书长说明的第 7 段表示,发展帐户是联合国经常预算的一部分,指导经常预算的方法和程序也指导发展帐户。秘书长建议,将拨给该帐户的资金作为一个多年项目。行预咨委员会建议,拨款的任何余额都应在两年期结束时转入一个特别帐户,以便这些资金可供下一个两年期使用。行预咨委员会注意到,如秘书长 1997 年 10 月 31 日报告(A/51/950/Add.5)第 12 段所述,项目将是有限的,能够在两个两年期之内完成。

9. 行预咨委员会注意到第 7 段的以下表示:

“秘书长在提交两年期方案概算时,将同时提交该两年期的发展帐户资金使用建议。具体项目将在大会有关这些建议所做决定的范围内实施。”

这与行预咨委员会 1998 年 2 月 27 日报告(A/52/7/Add.10)中的意见是一致的,即秘书处必须根据会员国已获事先通知的具体行动建议行事。

10. 行预咨委员会回顾,就 1998-1999 两年期来说,大会 1997 年 12 月 22 日第 52/220 号决议为方案预算第 34 款项下发展帐户拨款 13 065 000 美元。行预咨委员会指出,它尚未收到秘书长说明的第 7 段所述关于该笔资金使用建议的报告。

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7 号》(A/52/7),第 19 段。

² 同上,第 13-21 段。